

# 中共乐至县委办公室文件

乐委办发〔2021〕11号



## 中共乐至县委办公室 乐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乐至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人民政府（办事处），县级各部门（单位）：

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将《乐至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执行。

中共乐至县委办公室

乐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13日

# 乐至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实施方案

根据《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管理规程》《乐至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规划（2020—2030年）》等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工作理念，以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统领，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

## 二、总体目标

举全县之力，聚全县之智，通过完成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系列重点任务，生态文明制度深入完善，生态产业结构和布局基本形成，生态空间持续优化，生态经济质量和效益显著提高，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改善，城乡基础设施不断完备，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普遍增强，人民生活幸福感明显提高，全社会生态文明理念显著增强。力争成为第五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第一批四川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建设秀美宜居的成渝中部绿色发展示范区筑牢生态本底。

###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强化责任。**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协调指挥。各牵头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负总责，确保领导到位、组织到位、责任到位、工作到位，切实抓紧、抓实、抓好、抓出成效。各责任单位要明确专人负责，及时完善相关文字、音像、图片等档案资料，按要求规范整理建档，及时准确报送。

**（二）整合力量，形成联动。**各责任单位要主动积极配合，加强协调、联络、指导和督促，防止推诿扯皮，建立高效联动机制，形成全县上下齐抓共管、相互配合、共同推进的创建工作机制，有效提高创建效能，确保每一项任务有人管、有人办。

**（三）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各级各部门要将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宣传教育纳入工作计划，充分利用微博、微信、电视台等传播媒体，加强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爱护环境、低碳消费、绿色发展的生态文明理念，自觉融入到生态文明建设之中，形成全社会共同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的大格局。

**（四）严格考核，奖罚分明。**县委、县政府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对各乡镇（街道）、县级各部门（单位）年度综合考评的重要内容。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将适时调度工作开展情况，不定期对相关单位工作落实情况进行

抽查，确保工作实效。

附件：乐至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实施方案任务  
分解清单

## 附件

# 乐至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实施方案任务分解清单

| 序号 | 任务名称               | 任务要求  | 责任领导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1  | 制定并实施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 细化实施《规划》目标任务，统筹推进创建工作。  | 朱道理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县级有关部门（单位）                  |
| 2  | 严格落实生态文明建设重大目标任务部署 | ①将国、省有关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和重大政策列入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会前学法内容，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县环委会每年不少于6次研究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及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②督促各级各部门对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销号。                    | 龙虹   | 县委办公室<br>县政府办公室<br>乐至生态环境局 | 县级有关部门（单位）                  |
| 3  | 完善生态文明目标考核制度       | 认真研究我县的考核指标，设立生态文明建设考核体系大板块，将河长制考核、林业保护等与生态文明考核有关的指标纳入其中，确保生态文明年度考核指标的占比 $\geq 20\%$ 。  | 龙虹   | 县委办公室<br>县政府办公室            | 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乐至生态环境局   |
| 4  | 全面推行河（湖）长制         | ①认真细化河长制工作任务，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按要求推进落实“四张清单”；完成县级以上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建立健全领导和工作机制，贯彻实施一河一策，强化评估考核和责任追究。②抓好水域岸线管理。③加强河流污染源的排查整治，加大河流漂浮物的打捞力度，增添护河清岸措施。 | 管昌平  | 县河长办                       | 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5  |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达100%     | ①主动公开生态环境相关信息。②指导和督促重点排污单位强制性公开在线环境质量信息，公开比例务必须达到100%。  | 朱道理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县级有关部门（单位）                  |

| 序号 | 任务名称         | 任务要求  | 责任领导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6  | 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 农业、畜牧业、林业、旅游等应当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对规划组织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加强业务指导，及时组织、协调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评审。  | 朱道理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县级有关部门（单位）   |
| 7  | 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 ①制定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持续抓好监测、督查、考核等工作，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落实。②抓好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督促建筑工地全面落实“一硬四有”“六必须”“六不准”措施，加大建筑工地违法行为查处力度。③提高城市主干道机械化清扫保洁率和洒水抑尘频次，加大脏车入城、运渣车辆敞篷运输、餐饮油烟、燃煤锅炉等整治力度，加强城市“三禁”管理和门店开放式装修等整治工作。④加强本辖区和县城建成区的秸秆禁烧管控，坚决遏制露天焚烧行为。⑤加强交通道路扬尘整治。⑥落实货车进城和载重车排放超标整治。⑦落实砖瓦行业废气、扬尘超标排放整治。⑧加大小微企业和工业企业无序排放的监管整治。其他部门按照职责履行大气环境治理职责。 | 朱道理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童家发展区管委会、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8  | 大力改善水环境质量    | ①按要求组织抓好监测、督查、考核等工作，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落实。②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加强工业企业偷排漏排专项整治。③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厂（站）及管网建设和运营管理。④抓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厕所革命”。⑤加强农村畜禽养殖、水产养殖等农业面源污染治理。⑥抓好城区雨污分流及入河排污口整治。其他部门按照职责履行水环境治理职责。   | 朱道理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序号 | 任务名称          | 任务要求   | 责任领导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9  | 稳步提升生态环境状况指数  | ①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外来物种监管。②加强林地、草地、农田、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的保护，避免土地过度开发，加强水土保持和荒漠化防治，巩固提升植被覆盖率，降低土地胁迫指数。③加强水资源保护，巩固水域面积、水资源量，提升水网密度指数。④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和综合监管，持续推进生态环境保护，杜绝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巩固或提升环境限制指数。 | 彭敏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乐至生态环境局              |
| 10 | 持续提高林草覆盖率     | 大力实施退耕还林还草、河湖生态修复、植绿扶绿、封山育林等工程，深入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加强天然林资源保护，增加森林资源总量。依法加强天然林资源和公益林管护，提高森林资源质量。做好经果林、公园绿化、湿地绿化和交通绿化等数据统计，确保我县的林草覆盖率持续提升。  | 管昌平  | 县林业局      | 县级有关部门（单位）<br>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11 | 做好生物物种多样性资源保护 | ①制定我县生物多样性保护方案，严防严控外来有害物种入侵，积极开展林业、农业、水域外来物种普查工作，加强外来物种预警监测、植物检疫和防治减灾体系建设，建立外来物种应急、联动机制。②统计和上报特有性或指示性水生物种保持率情况。③加强野生动物保护的检查力度，依法打击破坏、捕杀、贩卖野生动物的行为。                           | 管昌平  | 县林业局      | 县农业农村局                           |
| 12 | 危险废物全面安全处置    | ①分行业领域提出危险废物类别、处置要求，并汇总建立处置台账，加强危废转移联单管理，确保我县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率达100%。②督促全县医疗机构规范收贮、转运、处置医疗废弃物。③督促汽修行业的废旧车载电池、机油滤清器等危废的规范处置。④督促工业企业规范处置工业危险废物。其他行业主管部门督促行业内危险废物规范处置。                   | 朱道理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卫健局、县级有关部门（单位） |

| 序号 | 任务名称             | 任务要求   | 责任领导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13 | 加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   | 尽快建立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强化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联合监管，对存在不可接受风险的建设用地地块、未完成风险管控和修复实施的，严格准入管理；全县不得发生因建设用地开发利用不当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毒地”事件发生。                             | 彭 敏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 14 | 完善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 | ①制定我县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适当增补必要的环境应急管理物资。②编制我县饮用水源污染应急处理预案。③督促指导有关企业单位按要求编制相关行业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管理，组织有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开展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强化生态环境安全监督检查，严厉查处环境违法行为。 | 朱道理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县应急管理局              |
| 15 | 全面提升自然生态空间       | 严格落实生态保护区红线管控，确定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和勘界定标工作，确保生态红线面积不减少；严格遵守耕地保护红线，强化永久基本农田用途管制，严格遵守耕地红线。  | 彭 敏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乐至生态环境局 |
| 16 | 全面加强河湖案线保护       | 开展河湖案线专项划定及保护工作，严格落实《河湖沿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等要求，确保我县行政区域内划入岸线保护区、岸线保留区的岸线长度占河湖岸线总长度的比例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指标。  | 管昌平  | 县水务局      |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17 | 持续降低生产总值能耗       | ①根据上级下达的年度能耗和强度”双控“指标，制定落实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②加快推进高耗能淘汰转型，积极推广清洁能源规划，重点加强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全面统计我县节能减排指标，确保完成上级目标任务。   | 杨 峰  | 县发展和改革局   | 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乐至生态环境局   |

| 序号 | 任务名称                 | 任务要求   | 责任领导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18 | 持续降低生产总值用水量          | 制定单位企业年度用水计划管理和节水措施，大力推行工业企业清洁生产，重点整治高耗水和高污染行业企业，加快重点用水工业企业安装取水计量设施，严格规范取水许可审批管理，落实水资源有偿使用等办法。   | 管昌平  | 县水务局      | 童家发展区管委会、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 |
| 19 | 逐步降低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 | 制定落实提升土地利用率和土地投入产出水平规划，实施底线管控，多措并举释放土地资源利用空间和潜能，确保单位国内生态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geq 4.5\%$ 。   | 彭 敏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20 | 积极推进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        | 编制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规划，推进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尽快投产，落实秸秆综合利用、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强宣传教育和引导，做好农膜回收利用，确保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 $\geq 90\%$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geq 75\%$ 、农膜回收利用率 $\geq 80\%$ 。                | 管昌平  | 县农业农村局    |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21 | 提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      | 加强工业企业固体废弃物的监管力度，加强以循环经济理念为指导，以清洁生产为手段，按照“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要求，加快推进工业再生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积极引进再生能源加工企业，推进工业（含建筑领域）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与处置工程建设，加强政策引导，确保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 $\geq 80\%$ 。 | 朱道理  | 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 | 童家发展区管委会、乐至生态环境局           |
| 22 | 持续改善饮用水源地水质          | ①实施饮用水内源治理等项目，加强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推进水源地规范化建设。②开展风险源排查，加强日常管理，杜绝垂钓、养殖等人为活动，确保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 管昌平  | 县水务局      | 乐至生态环境局、相关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序号 | 任务名称               | 任务要求  | 责任领导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23 | 保持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水平      | ①全覆盖做好农村饮用水卫生合格率检测和统计，并收集相关检测数据和佐证资料，抓好饮用水卫生监督执法，确保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100%。②加快推进饮用水内源治理等项目，因地制宜开展乡镇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   | 尹显强  | 县卫生健康局    | 县水务局                     |
| 24 | 加快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提升建设 | 加快污水处理厂（站）及管网建设和部分污水处理厂（站）的提标升级改造，推进城镇雨污分流和截污纳管改造，提高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确保城镇污水处理率≥85%。   | 彭敏   |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乐至生态环境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25 | 完善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体系    | 加快建设城乡垃圾收运体系，加强城乡垃圾收运，快速推进垃圾压缩中转站建设，全面落实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确保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80%。   | 彭敏   |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26 | 加快推进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改造  | 继续推行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加快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进度，完成省、市下达“厕所革命”目标任务。   | 管昌平  | 县农业农村局    |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27 | 持续提升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将绿色、生态、低碳理念融入新型城镇化建设，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达50%以上。  | 彭敏   |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 28 | 加快推进生活废弃物综合利用      | ①按照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行动要求，落实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主体责任全覆盖，生活垃圾分类类别全覆盖，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系统全覆盖。②推广和创新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模式，逐步推广户分类、村收集，提高农村垃圾分类收集水平。③加快城乡垃圾收集转运体系建设PPP项目申报，实施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储运。收集的生活垃圾通过在乡镇垃圾中转站压缩后二次转运至县垃圾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理。 | 彭敏   |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 序号 | 任务名称               | 任务要求  | 责任领导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29 | 严格落实政府绿色采购要求       | 全面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严格落实政府采购强制节能环保、绿色采购政策，支持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节能（节水、节电）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有效期内产品。实行绿色准入制度，保障政府采购市场绿色化，确保政府绿色采购比例 $\geq 80\%$ 。                                  | 杨 峰  | 县财政局    | 县行政审批局，县级有关部门（单位）             |
| 30 | 强化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建设培训 | 对全县副科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开展树立生态文明思想培训，通过举办领导干部践行生态文明思想专题培训班、党校主题班、部门业务培训班、县委中心组专题学习辅导班和网络在线学习等方式，实现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思想培训比例达100%。  | 黄再平  | 县委组织部   | 县委党校                          |
| 31 | 提升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 ①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宣传力度，借助现代媒体，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情况主动公开，在电视、网络、报刊等媒体主动发布生态文明建设相关政策信息，利用公众微信、微博，多方位、多渠道宣传生态文明建设。②切实解决和回应群众反映的环境诉求，认真调查处理群众来电来信投诉，确保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满意度 $\geq 80\%$ 。      | 朱道理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统计局 |
| 32 | 提升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参与度     | 以六五环境日、全国低碳、全民国家安全教育、生物多样性保护、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重要主题为契机，策划和组织形式新、参与广、影响大、效果好的系列宣传活动。推动生态环境体验教育活动，做好环保设施公众开放；继续开展环保科普“七进”（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活动，提升公众生态文明建设参与度。 | 朱道理  | 乐至生态环境局 | 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

